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财权事权补助项目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016093635M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贺向阳 (签章)

联系人：崔银刚

联系电话：15029381117

评价时间：2023年3月11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权事权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610831016093635M		实施单位	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面预算 数	全年执行 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6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数量指标	村子数量(个)	≤21	21	15	15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0 万元	60 万元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人民生活 条件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员	≥18000 人	≥18000 人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7	没有能够全面宣传
总分					100	97		

财权事权补助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子财发【2022】11 号文，《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下达财权事权资金 60 万元。

2. 项目建设内容：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二) 项目目标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财权事权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村子数量（个）	≤13	13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60 万元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生活条件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员（人）	≥9000	900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8%		

1、年度目标：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2、总体目标：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总投入情况分析。

子财发【2022】11 号文，《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下达财权事权资金 60 万元。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用于裴家湾镇 21 个行政村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环境卫生等补助。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严谨，严格按照子财发【2022】11 号文，《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等有关文件执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累计兑现财权事权资金 60 万元。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2. 5. 08	一般公共预算	公共事业	10
1	2022. 6. 20	一般公共预算	公共事业	10
1	2022. 10. 08	一般公共预算	公共事业	10
1	2022. 12. 20	一般公共预算	公共事业	30
		合计		60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决策过程符合年度工作计划、申报符合流程；资金分配符合管理办法，资金及时到位支付，没有截留、挤占、挪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绩效自评总分 100，该项目绩效评价 97 分，优秀。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子财发【2022】11号文件,《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等有关文件执行的通知等。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项目管理不规范,主要是防返贫致贫信息员工作后续管理制度;信息员年龄偏大,工作适应能力比较缓慢,宣传不够到位。

(二) 改进措施

加强管理制度的制定,做好信息员的精选工作,加强技能培训,平时多进行集中宣传,提高信息员的业务水平和自身能力。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贺向阳	镇长	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贺向阳
	李波	财政所长	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李波
	崔银刚	七级职员	裴家湾镇人民政府	崔银刚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贺向阳 2023年3月16日				